

自从离职之后，我一直没有找到适合的工作，口袋所迫，我搬到了郊区的一座偏僻小楼房，四周没什么可娱乐的地方，好在楼顶的阳台，能够让我放松身心。

城市里“奔波”，坐公交，应聘，反反复复，没本事却又心高气傲.....每天回到租的房子后，我喜欢一个人往楼顶去，在那里眺望，尽情地大口喝酒，大口吸烟。这是独属于我的时光。为此我特意搬了一条凳子上去。

南方的9月，开始了转凉，傍晚时分，不再炎热，微风徐徐，总能让人泛起思绪。

今天终于确定了工作，两天后前往公司报道。我带了两瓶酒，前往楼顶，想着在这长久抚慰我心灵的地方宿醉一场。不曾想到，我的心，先一步醉了过去。

她大概是和我同一时间搬进这小楼的，她叫郑素红，我总觉得她的名字有些矛盾。我捏着两瓶酒，轻快地踏着楼梯，向着楼顶而去。楼梯口设在楼顶左角边上，我的凳子并列着楼梯口放在右边，转个弯能看见。那天的晚霞特别美，却没有吸引住我的视线。像使命的召唤，我毫不犹豫地转过弯儿，向凳子走去，左脚踏出，右脚却没有往前动，我呆在原地。我常坐的凳子上，静而又不静地躺着一位姑娘。她微微卷起的头发，随意地贴在有些圆润的脸庞上，由着风摆荡，一套粉紫色的有些透明的睡衣，印在她完美的躯体上，夕阳的余辉衬托下，显得异常性感美丽。

我见过很多好看的姑娘，生活中、电视上，不曾有让我甘愿为之倾倒的。我脸颊泛红，心跳加速，身体燥热。她注意到了我，偏过头，轻咳一声：“不好意思，占用了你的椅子。”

再怎么呆，也有回过神的一刻，“没事，地儿多，我随便坐。”

“一起坐。”她微笑着似是不容抗拒地说。

我很乐意地坐在了她的身旁。我们一起欣赏着晚霞，各自想着心事，良久沉默。我有些尴尬，不知如何缓解，轻轻倒酒，喝了一杯。若有所思的素红，褪去了夹杂的成熟女人韵味，带着点顽皮地向我说到：“嗯？一起喝呀！”

大概我两三杯，她一杯，我们边喝边聊。我知道了她和我一个镇，家隔得也不算远，我们是老乡。也许是酒精地趋势，她谈起了初恋：她很爱他，他也很爱她，他是个正儿八经的老实人，四年的爱情，不舍得碰她.....她说现在谈的男朋友，只要睡

了，不多久就会甩了她。他们只是为了肉体。

我听着、沉思着。她掀起了情绪，轻轻抽噎，直至默默流泪。

我用衣袖为她擦眼泪，她怔了一下，但没有阻止，我轻轻地擦着。她缓缓地靠上我的肩膀，泪水奔涌，慢慢浸湿了我的衣裳。我亲吻着她的眼角，她的泪.....

现在想起，已经是几年前的事情了，我一直忘不掉她，曾今因为她的离开，我颓废了很长一段日子。现在想来，她或许是蒲公英，一生的漂泊，只为寻找一个居所，一个安稳的居所。